**申请学术学位人员网上申请有关注意事项及操作说明**

**一、**申请人务必牢记“全国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管理工作信息平台”（以下简称“信息平台”）的登录账号、登录密码。因登录账号及密码遗忘而影响申报及后续管理工作，责任由申请人自负。
**二、“上传电子照片”模块**  上传的电子照片必须符合规范，否则将不予进行现场确认及招录。
**三、“填写基本信息”模块**  1.前置学位年月、前置学位类别、前置学位证书编号、前置学位单位、前置学位专业必须按学士学位证书及系统中有关说明填写。
  2.个人简历：“起止年月”中的最后截止年月填写至申请同等学力入学年月，如2020年7月申请入学填写“202007”。
  3.军人如有身份证，则“证件类型”须选择身份证；如无身份证，“证件类型”选择军人证件，军人证件号码须规范、完整填写，如：武总文字第XXX、北文字第XXX。
**四、“提交学位申请”模块**  （一）特别提示
  申请人提交申请前务必确保信息完整、准确。申请人提交的信息在学校现场确认前可通过“提交学位申请”-“已申报学科信息”-“操作列表”-“取消申请”取消已提交的学位申请信息，修改信息并重新提交；申请人已提交的信息经学校现场确认后无法修改。
  （二）有关操作说明
 1.“学位授予单位所在省市地区”：选择“天津市”；
 2.“学位授予单位”：选择“天津医科大学”；
  3.“申请学位类型”：选择“学术学位”；
  4.“申请学位学科门类”：选择申请学位专业所属的学科门类，如医学、理学、管理学等；
  5.“申请学位学科名称”：选择申请学位专业所属的一级学科；
  **6.“是否按一级学科申请”：我校仅生物医学工程、口腔医学、护理学按一级学科申请；其余所有学科均按二级专业申请，在此处选择“否”**；
  7.“申请学位专业名称”：选择本次申请的相应专业，参见《简章》附件1中所选导师的指导专业；
  8.“申请人类型”：依本人实际选择；
  9.“网上申请年月”：此项为系统自动生成；
  10.“学号”、“班级”、“院系”：不填写；
  11.“工作单位所在省市”、“工作单位名称”、“工作单位性质”、“行政职务级别”、“技术职务级别”：依本人实际选择或填写。
  **五、**其他问题答疑见申请人信息平台中“常见问题答疑”栏目。

**注：1.申请学位专业所属的学科门类、一级学科等信息参见“天津医科大学2020年接收学术学位同等学力硕士学科门类、学科名称、专业对照表”；
    2.申请人填写完学位申请信息后须保存并点击页面右上角“操作列表”中的“提交申请”按钮，提交学位申请信息后方可进行现场确认。**

 天津医科大学研究生院